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辞职情况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魏志勇先生的辞职报告。魏志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魏志勇先生将不再担任任何公司职务。魏志勇先生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离职后魏志勇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魏志勇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在公司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董事补选情况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于2023年7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栾鸾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栾鸾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提名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变更董事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栾鸾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

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同意提名栾鸾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5日

附件:

栾鸾女士简历

栾鸾，女，汉族，1984年6月生人，2009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北京交通大学硕士，助理研究员。

2006年7月参加工作，曾就职于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现任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城市安全与环境科学研究所资产管理部副主任。

栾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栾鸾女士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无大额到期未清偿的个人债务，未担任过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厂长、经理；未担任过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未受过刑事处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